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en Tai Holdings Group Company Limited

順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35)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變動
收入(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u>49,962</u>	<u>50,875</u>	(2%)
經營虧損(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70,304)	(26,712)	163%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	<u>(75,841)</u>	<u>(33,712)</u>	125%
每股虧損(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港元)	(0.031)	(0.014)	121%
攤薄(港元)	<u>(0.031)</u>	<u>(0.014)</u>	121%
每股虧損(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港元)	(0.030)	(0.012)	150%
攤薄(港元)	<u>(0.030)</u>	<u>(0.012)</u>	150%

業績

順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	49,962	50,875
銷售成本		<u>(22,647)</u>	<u>(19,252)</u>
毛利		27,315	31,623
其他收入	5	4,802	9,792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6	(18,866)	6,066
分銷成本		(31)	(66)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50,720)	(40,513)
行政開支		(31,014)	(32,005)
其他經營開支		<u>(1,790)</u>	<u>(1,609)</u>
經營虧損		(70,304)	(26,712)
融資成本	7	<u>(918)</u>	<u>(771)</u>
稅前虧損		(71,222)	(27,483)
所得稅支出	8	<u>(2,994)</u>	<u>(2,498)</u>
持續經營業務年內虧損	9	(74,216)	(29,981)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內虧損	10	<u>(1,625)</u>	<u>(3,731)</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虧損		<u>(75,841)</u>	<u>(33,712)</u>

	附註	2025年	2024年
每股虧損	12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每股港元)		<u>(0.031)</u>	<u>(0.014)</u>
攤薄(每股港元)		<u>(0.031)</u>	<u>(0.014)</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每股港元)		<u>(0.030)</u>	<u>(0.012)</u>
攤薄(每股港元)		<u>(0.030)</u>	<u>(0.012)</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u>(75,841)</u>	<u>(33,712)</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經營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u>21,621</u>	<u>(19,846)</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u>21,621</u>	<u>(19,846)</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54,220)</u>	<u>(53,558)</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全面(虧損)／ 收益總額來自：		
持續經營業務	(55,120)	(48,356)
已終止經營業務	<u>900</u>	<u>(5,202)</u>
	<u>(54,220)</u>	<u>(53,55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4,319	190,571
使用權資產		13,541	13,847
無形資產		2	4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	13	1,59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6,458	44,970
非流動資產總值		245,914	249,392
流動資產			
存貨		3,621	3,728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96,926	198,034
加密貨幣		20,483	–
即期稅項資產		–	71
銀行及現金結餘		278,554	233,654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15	399,584	435,487
		29,476	27,596
流動資產總額		429,060	463,08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2,536	8,172
租賃負債		466	422
應付加密貨幣		9,617	–
即期稅項負債		12,645	11,345
直接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相關的負債	15	35,264	19,939
		9,179	7,727
流動負債總額		44,443	27,666
流動資產淨額		384,617	435,41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30,531	684,809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1,379	11,436
遞延稅項負債	<u>8,354</u>	<u>8,355</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9,733</u>	<u>19,791</u>
淨資產	<u><u>610,798</u></u>	<u><u>665,018</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085	6,085
儲備	<u>604,713</u>	<u>658,933</u>
權益總額	<u><u>610,798</u></u>	<u><u>665,018</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順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2年2月24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分域街18號捷利中心19樓1903室。本公司股份自2012年7月13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買賣半導體及提供買賣半導體代理服務、物業發展及相關服務、光伏發電以及加密貨幣業務。

本公司董事認為，順泰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直接及最終母公司，而本公司董事郭玉民先生則為本公司的最終控制方。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而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收錄的條目包括各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相關詮釋。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首次應用該等變動所引致本集團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有關資料載於附註3。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其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應用上文載列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產生任何重大影響，且預期不會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產生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直至刊發該等財務報表的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其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未採用。本集團尚未應用以下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準則。

	於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香港會計師公會釐定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董事正在評估該等新訂準則、準則的修訂本及詮釋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迄今為止，其結論為採納該等新訂準則、準則的修訂本及詮釋不太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載列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本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延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中眾多規定的同時，引入以下新規定：於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定義小計；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之表現計量；及改善於財務報表中將予披露資料之合併及分類。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部分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細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要求追溯應用，並設有特定的過渡條款。預期新準則的應用將不會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及狀況的確認及計量造成重大影響。然而，預期會影響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結構及呈列。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細分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劃分的本年度客戶合約的收入細分如下：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				
內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細分				
半導體業務	27	0.1%	1,235	2%
物業發展及相關服務	12	0.1%	125	1%
光伏發電	49,671	99.3%	49,515	97%
數據存儲	252	0.5%	—	—
合計	<u>49,962</u>	<u>100%</u>	<u>50,875</u>	<u>100%</u>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的四個持續經營分部如下：

- 半導體業務：此分部從事買賣半導體及提供買賣半導體代理服務；
- 物業發展及相關服務：此分部從事發展及銷售物業及提供物業管理服務；
- 光伏發電：此分部從事產銷電力；及
- 加密貨幣業務：此分部從事數據存儲業務。

本集團的可申報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的策略業務單位。由於各項業務所需的技術及營銷策略有別，故會分開管理。

分部溢利或虧損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和公司支出、可轉換貸款投資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及未分配應收貸款及利息的減值虧損撥回。分部資產不包括可轉換貸款及未分配總部和公司資產。分部負債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和公司負債。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有關營運分部損益、資產及負債的資料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半導體業務		物業發展及相關服務		光伏發電		加密貨幣業務		合計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27	1,235	12	125	49,671	49,515	252	-	49,962	50,875
可申報分部(虧損)/溢利	<u>(54,920)</u>	<u>(5,863)</u>	<u>(3,544)</u>	<u>(42,046)</u>	<u>20,966</u>	<u>21,917</u>	<u>(10,745)</u>	<u>-</u>	<u>(48,243)</u>	<u>(25,992)</u>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9	179	127	575	-	16	717	-	873	770
利息開支	-	-	-	-	751	769	167	-	918	769
折舊和攤銷	285	392	8	4	15,505	16,354	2,512	-	18,310	16,750
其他重大收入及開支項目：										
已售存貨成本	-	-	-	85	-	-	-	-	-	85
員工成本	770	1,018	1,897	1,620	710	1,968	72	-	3,449	4,606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	49,782	1,180	938	39,665	-	-	-	-	50,720	40,845
於12月31日										
可申報分部資產	22,964	64,034	86,883	135,507	321,793	349,517	72,779	-	504,419	549,058
年內非流動分部資產的增置	104	347	18	-	35	1,341	15,070	-	15,227	1,688
可申報分部負債	<u>214</u>	<u>2,005</u>	<u>4,049</u>	<u>5,659</u>	<u>14,792</u>	<u>18,159</u>	<u>9,622</u>	<u>-</u>	<u>28,677</u>	<u>25,823</u>

(ii) 持續經營業務的分部溢利或虧損對賬：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虧損		
可申報分部虧損	(48,243)	(25,992)
可轉換貸款投資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10,033)	13,584
未分配應收貸款及利息的減值虧損撥回	-	332
未分配總部和公司支出	(12,946)	(15,407)
	<u>(71,222)</u>	<u>(27,483)</u>
持續經營業務的稅前虧損	<u>(71,222)</u>	<u>(27,483)</u>

(iii) 分部資產與負債對賬：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資產		
可申報分部資產總值	504,419	549,058
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資產	29,476	27,596
可轉換貸款	36,458	44,970
未分配總部和公司資產	104,621	90,851
	<u>674,974</u>	<u>712,475</u>
綜合資產總額	<u>674,974</u>	<u>712,475</u>
負債		
可申報分部負債總額	28,677	25,823
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負債	9,179	7,727
未分配總部和公司負債	26,320	13,907
	<u>64,176</u>	<u>47,457</u>
綜合負債總額	<u>64,176</u>	<u>47,457</u>

(iv) 地區資料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絕大部分收入來自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客戶，且本集團絕大部分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因此，並未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報地區資料。

(v)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入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光伏發電分部 客戶甲	<u>49,671</u>	<u>49,515</u>

5. 其他收入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政府補助(附註)	110	21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761	3,330
貸款利息收入	346	5,981
租金收入	205	245
雜項收入	380	215
	<u>4,802</u>	<u>9,792</u>

附註：政府補助約110,000港元(2024年：21,000港元)主要有關因本集團成就自中國地方政府當局收取的補助。

6.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18
不可退還按金撇銷	-	(6,497)
匯兌虧損淨額	(1,555)	(1,059)
加密貨幣減值虧損	(8,605)	-
應付加密貨幣的公允價值收益	1,327	-
投資理財產品的公允價值收益	-	20
可轉換貸款投資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10,033)	13,584
	<u>(18,866)</u>	<u>6,066</u>

7. 融資成本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	167	–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751	771
	<u>918</u>	<u>771</u>

8. 所得稅支出

所得稅於損益內確認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撥備	2,995	2,040
於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460
	<u>2,995</u>	<u>2,500</u>
遞延稅項	<u>(1)</u>	<u>(2)</u>
	<u>2,994</u>	<u>2,498</u>
持續經營業務應佔所得稅支出	<u>2,994</u>	<u>2,498</u>

9. 持續經營業務年內虧損

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年內虧損列示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2	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631	15,989
使用權資產折舊	885	1,02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18)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800	880
已售存貨成本	-	85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費用	3,369	2,474
研發開支	2,726	2,105
不可退還按金撇銷	-	6,497
員工成本	12,829	14,206

銷售成本包括以下各項(其已計入上文單獨披露的相應金額內)：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697	15,221
使用權資產折舊	649	648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費用	1,554	132
員工成本	205	265

10.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2024年12月6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領先飛宇科技(深圳)有限責任公司(「CLST」)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現金代價人民幣(「人民幣」) 21,980,000元(相當於約24,170,000港元)出售江蘇金格潤科技有限公司(「JSSC」)全部已發行股本予一名獨立第三方，其進行本集團所有銷售加工香煙薄膜業務，並預期出售事項將於2026年完成。有關資產及負債呈列為持作出售的詳情於附註15披露。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內虧損：		
收入－客戶合約	－	1,388
銷售成本	－	(2,601)
毛損	－	(1,213)
其他收入	474	313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	274
分銷成本	－	(159)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	45
行政開支	(2,099)	(2,955)
其他經營開支	－	(36)
稅前虧損	(1,625)	(3,731)
所得稅支出	－	－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內虧損	<u>(1,625)</u>	<u>(3,731)</u>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997	(1,902)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108	515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u>2,105</u>	<u>(1,387)</u>

11. 股息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擬派股息(2024年：無)，自報告期末起亦概無任何擬派股息。

12. 每股虧損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各項計算：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年內虧損	<u>(75,841)</u>	<u>(33,712)</u>
	2025年 千股	2024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434,136</u>	<u>2,434,136</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各項計算：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年內虧損	<u>(74,216)</u>	<u>(29,981)</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虧損為每股0.001港元(2024年：每股0.002港元)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攤薄虧損為每股0.001港元(2024年：每股0.002港元)，其乃基於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內虧損約1,625,000港元(2024年：3,731,000港元)計算，而所用分母與上文詳述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分母相同。

由於本公司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份平均市價，故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並無假設該等購股權獲行使。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時用作分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相同。

13.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項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	<u>1,594</u>	<u>—</u>
流動資產項下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	87,920	126,160
呆賬撥備	<u>(608)</u>	<u>(587)</u>
	87,312	125,573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第三方	8,551	53,082
預付款		
– 第三方	608	930
應收董事及最終控制方款項		
– 郭玉民先生	124	91
應收貸款及利息	<u>331</u>	<u>18,358</u>
	<u>96,926</u>	<u>198,034</u>

附註：

- (a)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以信貸方式為主。信用期限一般介於發票日期起計30日至180日之間。各客戶均有最大信貸限額。本集團力求保持對未結清應收款項的嚴格控制。董事對逾期餘額進行定期審閱。

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及經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未開票據(附註(i))	85,690	123,731
少於30日	<u>1,622</u>	<u>1,842</u>
	<u>87,312</u>	<u>125,573</u>

附註：

- (i)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該金額指列入可再生能源發電補助項目清單的太陽能發電站的未開票據電價調整應收款項。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011	1,44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525	6,408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315
	<u>12,536</u>	<u>8,172</u>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1個月內到期或應要求	24	23
6個月後到期	1,987	1,426
	<u>2,011</u>	<u>1,449</u>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

15.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銷售加工香煙薄膜業務(附註)	<u>29,476</u>	<u>27,596</u>
直接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相關的負債		
– 銷售加工香煙薄膜業務(附註)	<u>9,179</u>	<u>7,727</u>

附註：

誠如附註10所載，本集團訂立股份轉讓協議，出售其於JSSC(一間從事銷售加工香煙薄膜的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預期出售事項將於2026年完成。因此，JSSC之有關資產及負債已於2025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列為持作出售。

本公司董事認為，出售組別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高於賬面總值。因此，於出售組別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時或於2025年12月31日，概無確認減值虧損。JSSC於報告期末的資產及負債主要類別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346
使用權資產	6,919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9
銀行及現金結餘	<u>10,122</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資產	<u>29,476</u>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5,055
遞延政府補助	<u>4,124</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相關的出售組別負債	<u>9,179</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資產淨值	<u><u>20,297</u></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於本年度，本集團開展新業務分部，即加密貨幣業務。本集團的銷售加工香煙薄膜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本年度的總收入約為50.0百萬港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50.9百萬港元減少約1.8%。

新業務及分部資料已於經營業績中披露。本集團現時的業務分為四個分部，即(i)半導體業務；(ii)物業發展及相關服務；(iii)光伏發電；及(iv)加密貨幣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銷售加工香煙薄膜業務

於2024年12月6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領先飛宇科技(深圳)有限責任公司(「**CLST**」)(「**賣方**」)與一名獨立第三方江蘇夢妃絲織造有限公司(「**買方**」)就出售一間附屬公司(即江蘇金格潤科技有限公司(「**金格潤**」)) 100%股本權益簽訂買賣協議(「**出售事項**」)。金格潤主要從事銷售加工香煙薄膜業務。因此，本集團的銷售加工香煙薄膜業務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經考慮財務表現，並審視金格潤的業務及營運狀況後，董事會認為出售事項將加強本集團的現金流量，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允許本集團調配資源作未來發展。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9日的公告。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提供銷售半導體代理服務

本年度提供銷售半導體代理服務的收入約0.1百萬港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2百萬港元)。提供銷售半導體代理服務的收入減少，乃因本年度代理服務的交易有所減少。

物業發展

物業發展收入乃來自停車位及倉儲空間的物業管理服務，於本年度為本集團貢獻約0.1百萬港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0.1百萬港元)。

光伏發電

於本年度，本集團擁有一座運營中的光伏電站。本分部產生的收入於本年度達到約49.6百萬港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9.5百萬港元)。

加密貨幣業務

於本年度，本集團購入約70拍位元組存儲空間的機器，開始開展Filecoin加密貨幣開採。Filecoin為一種加密貨幣暨去中心化儲存網絡，提供基於區塊鏈技術的文件儲存及共享服務。於本年度，本分部產生的收入為約0.2百萬港元。

毛利

毛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1.6百萬港元減少約4.3百萬港元或約13.6%至本年度約27.3百萬港元。毛利減少乃因本年度加密貨幣業務的銷售成本增加約4.1百萬港元所致。

分銷成本

本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約0.1百萬港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0.1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2.0百萬港元減少約1.0百萬港元或約3.1%至本年度約31.0百萬港元。

減值虧損

本集團委聘了獨立估值師進行減值評估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計算預期信貸虧損。

減值虧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0.5百萬港元增加約10.2百萬港元或約25.1%至本年度約50.7百萬港元。減值虧損增加乃因本年度若干應收貸款及利息以及其他應收款項逾期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於本年度，其他虧損淨額約為18.9百萬港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淨額約6.0百萬港元增加約24.9百萬港元。

其他虧損淨額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可轉換貸款投資的公允價值虧損約10.0百萬港元及加密貨幣減值虧損約8.6百萬港元所致。

融資成本

本年度融資成本約0.9百萬港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0.8百萬港元)。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支出約3.0百萬港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5百萬港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約75.8百萬港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約33.7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288.7百萬港元(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較於2024年12月31日約241.5百萬港元增加約47.2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及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分別約34.4百萬港元及約0.4百萬港元所致。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總值與流動負債總額的比率)為9.7(2024年：16.7)。

於2025年12月31日，向獨立第三方借入的加密貨幣總額約為9.6百萬港元(2024年：無)。該等向獨立第三方取得的貸款按年利率15%計息。

銀行借款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外匯風險訂立對沖政策。由於所有中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均為人民幣，故該等附屬公司並不會因本年度人民幣匯率變動而面臨任何外匯風險。於中國境外成立的附屬公司並無以人民幣計值的重大金融資產及負債。因此，本集團的人民幣風險並不重大。

資本開支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總額約15.2百萬港元。

期後事項

於本年度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公開市場合共購買1,056,867個單位的Filecoin，總代價為18.1百萬港元。該總額包括兩個系列交易：於2025年6月23日至25日期間，合共購買915,133個單位的Filecoin，代價約為2.1百萬美元(相當於約16.5百萬港元)；以及於2025年12月11日，合共購買141,734個單位的Filecoin，代價約為0.2百萬美元(相當於約1.6百萬港元)。收購事項的結算緊隨相關採購訂單發出並完成後進行。收購事項乃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提供資金。

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25日、2025年8月27日及2025年12月11日的公告。

或然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用41名僱員(於2024年12月31日：41名僱員)，而本年度的員工總成本約12.8百萬港元。本集團的薪酬待遇一般參考市場條款及個人表現而制訂。本公司亦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以鼓勵或獎賞優秀僱員及吸納對本集團具價值的人力資源。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前景

過去幾年，區塊鏈及雲數據存儲應用經歷了大幅增長，其主要驅動因素包括生成式人工智能的廣泛應用、企業雲遷移，以及對混合基礎設施的需求。本集團於2025年進軍加密貨幣行業，並預期雲計算及數據存儲市場在未來數年將快速增長。管理層相信，新業務分部未來將為本集團帶來可持續貢獻。

財政政策

本集團對財政政策一向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故於整個本年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致力通過持續對其客戶進行信貸評估及財務狀況評估降低信貸風險。為管控流動性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性結構可不時滿足其資金需求。

資本承擔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於2024年12月31日：無)。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深明為達致有效問責，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上引進良好企業管治元素的重要性。董事一直遵守維護股東利益的良好企業管治準則，致力制訂並落實最佳常規。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企業管治常規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份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準則及守則條文編製。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已符合守則的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見下述)除外。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應分開及不得由同一人士擔任。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行政總裁。郭玉民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制定業務策略。董事會現時無意填補本公司行政總裁一職，並認為行政總裁職位懸空不會對本公司構成不利影響，此乃由於本公司決策程序皆由執行董事共同作出。董事會將持續檢討其現行架構及委任適當人選履行行政總裁職務之需要。如有必要，本公司將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作出委任，以填補該職位。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所需標準。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年度起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其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6年5月26日至2026年5月29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2026年5月29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記錄日期將為2026年5月29日。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股東須於2026年5月22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和過戶表格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2年6月22日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書面訂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有三名成員，分別是戴天佑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范晴女士及陳彥霖先生(兩者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本年度末期業績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後，方呈交予董事會審批。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業績公告，並確認本業績公告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公司的核數師執業會計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本年度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在這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進行的審計、審閱或其他鑒證工作，故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沒有提出任何鑒證結論。

刊載末期業績

本公告將會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sheentai.com。載列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全部資料之本年度年報將會寄發予股東，並且於適當時候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順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郭玉民

香港，2026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玉民先生、夏煜女士及戴繼州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晴女士、戴天佑先生及陳彥霖先生。